

小时候特别愿意和伙伴们一起玩儿古代战争的游戏，拿着自制的武器，满村子奔跑。那时每天听收音机的评书，《三国演义》什么的，对于那些大将纵马驰骋沙场的情景神往不已。邻家倒是有一匹小白马，可是大人不让骑着玩，这让我们的战争少了许多乐趣。

有一天在我家院子里正玩儿着，家里的几头猪饿了，嗷嗷叫着跑出来求食。我们立刻眼前一亮，猪很大，可以骑猪打仗啊！我们曾试过骑狗，只是狗太不强壮，而且不老实，所以也就放弃了。于是纷纷扑向猪，猪远没有狗灵活，我抢到了那头最大的白猪，骑上去，它很壮，居然驮得动我。回手一拍猪屁股，嘴里喊着“驾”，没想到猪的动作太快太灵活，一下子蹿了出去，把我甩在了地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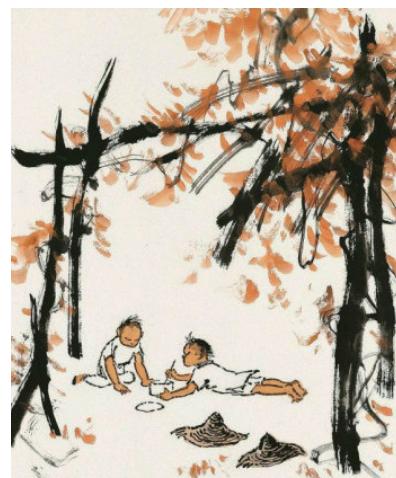
看来古人驯烈马，我今天也得驯猪，让它服了才能乖乖认主。于是跑过去，把猪抓住，再次骑了上去。四处一看，有的伙伴还在四处抓猪，猪们嚎叫着满院乱窜，有的已经骑在猪背上，有的也被猪掀翻在地。一时乱哄哄，我紧拽住猪耳朵，它受了惊一般猛跑，速度极快，吓得我伏着身子，最后还是被甩了下来。正吵闹得欢，父亲从屋里出来一声大喝，立刻，人猪皆逃。

我从地上爬起来时，伙伴们都没了影儿，猪们也大多跑了，只有一头猪似乎跑不动了，瘫在那儿哼哼着。父亲走到近前，轻踢了那头猪两脚，它只是屁股坐在地上，两条前腿立起，用力向前拖着后半个身子走。这头猪看来是“掉腰子”了，也就是腰部或者腰部关节脱臼，我一时有些害怕，知道闯了祸。想偷偷溜走，却发现伙伴们都在墙头外探头探脑地看着。

父亲拿起一条鞭子，我吓了一跳，伙伴们也都把头瞬间缩了回去。只是父亲并没有走向

奔跑的伤

□包利民



我，拿着鞭子直奔那头猪，用力抽在它身上。我惊呆了，伙伴们也在墙头上睁大了眼睛。父亲用力地抽着，惨叫着，用力向前爬，随着一鞭一鞭地落下，它也越爬越快。父亲撵着它打，它两条前腿用力跑，后腿也拼命蹬着，跑着跑着，它忽然就站了起来，然后很快地跑没影儿了。

然后，父亲告诉我们，猪掉了腰子，就得强迫它用力跑，它的力气用到极限，它跑到一定速度，它的关节便一下子就归位了。否则用人推拿什么的，太费劲儿，而且还不一定弄得对。这

是祖辈流传下来的一个办法，非常实用有效。我们听得新奇，连伙伴们也都不知不觉重又回到了院子里。

后来在世事的风尘里辗转，也曾经历了太多挫折，受过太多伤，那是多少安慰也治愈不了的。只能逼着自己不停地向前奔走，因为越是停下来，越是闲下来，就会越痛。就这样不停地走，走着走着，伤就好了。所以不能自怨自艾，更不能自暴自弃，要强迫自己，要对自己残忍一些，只有梦想会让我们忘了痛苦，只有长路能治愈我们的悲伤。

最好的朋友，曾经当过多年的猎人，他经常给我讲山林里的事，那是一个我不曾了解的神奇世界，常常神游其中，流连忘返。有一次说了一件事，他们曾多次捕捉到小野猪，他发现小野猪的屁股上密布着疤痕。他感到很好奇，就想弄明白这些疤痕到底是怎么来的。我听了也是猜测不出，在成年野猪的保护之下，小野猪怎么还会受伤呢？

以后他就留意观察，最后终于找到了答案。野猪群经常在山里奔跑，或为了觅食生存，或为了躲避危险。小野猪便在野猪群里跟着一起跑，它们太小，经常会跌倒，会跟不上，会停下。可是大野猪丝毫不娇惯它们，每当它们停下，公野猪就用尖尖的獠牙挑它们的屁股，逼迫它们继续奔跑。小野猪就是这样，在不断地受伤中努力奔跑，奔跑成体质强健的大野猪。

或许，这才是一种真正的爱吧，在这里不说爱的问题，在我们的成长和生活中，有谁没有受过伤呢？很多时候，也是伤痛给了我们力量，被迫也好，挣扎也好，才使得我们在长长的路上一直走下去，走到伤愈，走到疤痕成了花朵，走到只属于我们自己的远方。

大家V微语

鲨鱼不敢惹海豚

□吴垠

●鲨鱼和海豚都是我们熟悉的动物，它们生活在海洋里，在人们的印象中性格截然不同。鲨鱼身体巨大非常凶猛，是一个顶级猎食者，海洋中几乎没有天敌。海豚温柔可爱，给人一种温顺的感觉，可令人称奇的是海洋霸者鲨鱼却不敢招惹海豚，这是为什么呢？

●别看海豚表面可爱，它可是鲸类。它们的游泳速度很快，每小时能游30至40千米左右，直接追逐的话，鲨鱼根本追不上海豚。而且海豚会用回声来定位猎物的位置，甚至还会用高声击晕猎物。当然，海豚要是靠高声击晕鲨鱼，那是不可能的，主要针对的是鱼和乌贼等猎

物。遇到鲨鱼海豚可以发出声音，这就是俗称的海豚音，那是一种非常强大的超声波，它会干扰鲨鱼的判断，为自己争得时间。

●其实这些都不是海豚主要对付鲨鱼的手段，海豚喜欢集体活动，会合作捕食或抵御危险，非常的团结。当遇到鲨鱼的时候，海豚首先是警告，如果鲨鱼不选择离开，海豚会一起攻击。

●海豚喙非常坚硬，数条海豚会高速游动，用喙撞去鲨鱼腹部最脆弱的部分，一条可能几率很小，那就送命，可是数条几率就大了，一旦海豚的喙命中鲨鱼腹部，鲨鱼的内脏就会破裂，等待鲨鱼的必将是死亡。

●海豚十分聪明，它们会保护同伴并且照顾受伤的成员，所以鲨鱼想捕食落单的海豚很难，并且一旦海豚受到威胁，它们还会通过声波呼唤同伴帮忙。鲨鱼喜欢独行，很少会与伙伴同行，所以它们遇见庞大的海豚群，往往选择躲避。

●一个人的力量是渺小的，抛弃个人杂念，大家聚集在一起，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，人尽其才物尽其力，就会爆发出惊人的力量，无论是敌人还是困难都会望而却步迎刃而解。

作家印象

陈忠实的挎包

□朱鸿

陈忠实是春天逝世的，每当这个时候，我便会特别地慨叹他。所谓触景生情，也应该包含此意吧！

近来我总是想起他的那个黑皮包，断了这个念也不行。走进会场，他背着黑皮包。参加晚宴，他背着黑皮包。往西安易俗社去看戏，他也背着黑皮包。夏日，他穿着白衬衫，背着黑皮包。冬日，他穿着黑呢外套，还背着黑皮包。那个黑皮包他用了多年，已经很旧了，四面皆有龟裂。

作家里凡是大有身份的人，出席什么活动，一般都不带包。王蒙不带，冯骥才也不带。到西安来会陈忠实的一些朋友，从维熙或张贤亮，台上台下，进退，都不带包。不带包当然潇洒，见面握手，告别点头，左右应酬，可以尽显风度。

芦苇和杨争光倒是喜欢带包的，不过他们背的是草绿色帆布包。它是文化的一个象征，这两位展示的是另一种风度。

贾平凹先前也背着一个黑皮包，老是鼓鼓囊囊的如他的书房，里面颇为丰富。不知什么时候，他也不带包了。这种变化是不知不觉的，不关注他的人并不会察觉。不带包自有其道理，它确乎使人手脚麻利，爽快轻快。

如此考量，以后我也不准备带包了。可惜



家乡香椿味儿

□钟芳

谷雨，谷得雨而生也，故曰谷雨。四月的乡村，春雨绵绵，接连不断的雨水把香椿芽滋养得鲜活水灵，幽香四溢。俗话说：“雨前椿芽嫩如丝，雨后椿头生木枝。”谷雨是采摘香椿的最佳时节，这时的香椿最为鲜嫩爽口，营养价值高，有“树上第一青菜”的美誉。可惜的是香椿的“青春”太短，谷雨一过就变老了，既不鲜香，也嚼不动了。

在我家乡，谷雨食用香椿，又名“吃春”，寓意嫩嫩的椿芽吃进嘴里，仿佛吃到了浓浓的春意。金代的《中都杂记》里说“春日燕地以椿为蔬，喜之叶鲜味佳，实为上品”；明代《五杂俎》也记载着“燕齐人采椿芽食之以当蔬”的习俗。每年的谷雨时节，嫩嫩的香椿芽，就成为我家餐桌上必不可少的美食。

那时我家的院子里，长着多棵高高大大的香椿树。每到春天，几场春雨过后，椿树枝头便会探出些许紫色的芽苞，上面还带着几滴晶莹的水珠，羞羞答答的像暗自怀春的少女。一小撮顶在梢头，像一朵花儿在凌寒的春风中摇曳。初长出的香椿最好吃，有一种特殊的味道，但母亲是不舍得吃的，一定要等它多长一些才可以食用。一眨眼几日，叶便舒展开了，一股淡淡的馨香，那股植物本身所具有的醇香浓郁的味道被风一吹，就弥漫开来，总会让人们内心激动。

大人们在谷雨时节是很忙的，要播种要耕耘，能有时间摘春芽的就只有孩子们了。够得着的用手摘，够不着的用带钩子的长杆去勾春芽。一朵一朵地飘下来，撒得满地都是，每次都有大一抱。一朵朵粉嫩嫩、鲜葺葺的绿，芳香得真是可爱，呛得鼻子直发痒。拿回家的时候，总能看到母亲脸上欣慰的笑容。

“嚼之竟日香齿牙”。打下来的香椿，经母亲的巧手，无论是焯水后凉拌，做春卷，炒鸡蛋，拌豆腐，烙盒子，都是香味宜人，爽口又暖心。还可以用切成段的嫩芽洗净水分后加盐揉搓均匀，再与调好的鸡蛋面粉搅匀，放入热油中炸似“香椿鱼儿”服食。芳香氤氲，真是别有风味。

记忆中，椿芽炒腊肉是母亲的拿手好菜，椿芽似白泛紫，腊肉微微带红，实在是色香味俱佳。腊肉的醇香和椿芽的清香相互融合，是大自然赐给人间的美食，会使你眼睛为之一亮，食欲顿时萌生。吃到嘴里，慢慢嚼一嚼，那种香，沁心入脾，全身的毛孔，淋漓痛快，没有一处不舒坦。现在回想起来，那哪里是吃椿芽，根本就是在品椿芽，感受春天，在咀嚼中唇齿间四溢的春天的汁液和香气，仿佛把春天都留在了舌尖上。

读大学后，学习医书，方知家乡人每年谷雨时节爱吃的香椿不仅味道鲜美，药用价值也很高。中医认为，香椿味苦，性寒，有清热解毒、健胃理气、止泻润肤的功效。《陆川本草》记载：“香椿头健胃，止血，消炎，杀虫……”鲜椿芽中含丰富的蛋白质、钾、钙、镁元素以及维生素B，其叶、芽、根、皮和果实均可入药。更重要的是，它身上那股独有的芬芳，有提神醒脑的作用，可以解春困呢。

一茬儿新叶一茬儿香。春光里，有了椿芽儿芳香的浸染，心底流淌着的是浓浓春意融融暖意。春风里，阳光下，在这个繁花似梦的时节，我们走进春天，敞开肚皮，去品读美丽香甜的春天。

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

总值班：杨军
一版编辑：赫巍利
一版美编：冯漫
图编：王泰舒

零售
专供



6935970566666